

#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教育中路593号

主办券商

财信证券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滨江金融中心T2栋

(B座) 26层)

2025年9月

##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宁振健



廖文政



李武光



梁茂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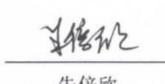


肖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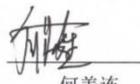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陈振明



朱倍欣



何美连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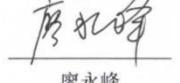
廖文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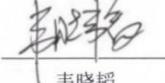
李武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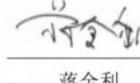
陈小华



廖永峰



韦晓韬



蒋全利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5年9月15日

##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 7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	- 10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 10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 10 -
六、	有关声明	.....	- 11 -
七、	备查文件	.....	- 12 -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蓝天口腔、发行人	指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发行	指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
董事会	指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会	指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公司章程	指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众公司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指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蓝天口腔
证券代码	873101
主办券商	财信证券
所属层次	创新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Q 卫生和社会工作-83 卫生-Q831 医院-Q8315 专科医院
主营业务	口腔诊疗服务
发行前总股本（股）	45,0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0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46,000,000
发行价格（元）	10.08
募集资金（元）	10,080,000.00
募集资金（元）	10,08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根据《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股东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条规定：“公司增加资本发行股份时，公司现有股东没有优先认购权”。

####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册股东就本次发行股份无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发行前的在册股东针对本次发行股份无优先认购安排。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 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发行优先认购的安排符合《公司法》《公众公司管理办法》《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合法合规。

###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林志扬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1,000,000	10,080,000.00	现金
合计	-	-			1,000,000	10,080,000.00	-

#### 1、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根据发行对象出具的承诺函，认购资金均为合法自有资金，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亦不存在接受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其他关联方直接或间接的财务资助、奖励或者补偿的情形。

#### 2、发行对象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

根据本次发行对象出具的承诺函，确认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代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的股权纠纷。

####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时的投入安排

根据《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拟发行股票数量为1,000,000股，拟发行价格为10.08元/股，拟募集资金10,080,000.00元，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0,08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与预计募集资金一致。

####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股)	限售数量 (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林志扬	1,000,000	0	0	0
	合计	1,000,000	0	0	0

####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5年7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

针对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已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金湖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金湖支行

账号：451060308015003083813

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发行对象已按照要求将认购款汇入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5年9月11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次认购出具了CAC验字[2025]0066号验资报告。

####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5年9月10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因监管账户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金湖支行不具备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权限，《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分行签署。

####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股票发行后，股东人数累计不超过200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注册定向发行的条件。因此，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公司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投资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本次定向发行不需要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2、发行对象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的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为自然人，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不需要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宁振健	26,261,000	58.36%	19,695,750
2	上海行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801,000	12.89%	-
3	谢炳华	1,600,000	3.56%	-
4	廖文政	1,170,000	2.60%	877,500
5	朱戎	696,269	1.55%	-
6	陈小华	577,000	1.28%	432,750

7	覃伟莲	548,100	1.22%	0
8	曾鑫	530,100	1.18%	0
9	廖永峰	522,500	1.16%	391,875
10	晋江道生财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	1.11%	0
合计		38,205,969	84.91%	21,397,875

##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宁振健	26,261,000	57.09%	19,695,750
2	上海行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801,000	12.61%	—
3	谢炳华	1,600,000	3.48%	—
4	廖文政	1,170,000	2.54%	877,500
5	林志扬	1,000,000	2.17%	—
6	朱戎	696,269	1.51%	—
7	陈小华	577,000	1.25%	432,750
8	覃伟莲	548,100	1.19%	0
9	曾鑫	530,100	1.15%	0
10	廖永峰	522,500	1.14%	391,875
合计		38,705,969	84.13%	21,397,875

(1) 发行前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 以上表格中，发行前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均以审议本次发行方案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5 年 7 月 10 日）股东名册信息为准，发行后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仅考虑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影响。

##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 (股)	比例	数量 (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565,250	14.59%	6,565,250	14.27%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810,895	1.80%	810,895	1.76%
	3、核心员工	—	—	—	0.00%
	4、其它	15,234,917	33.86%	16,234,917	35.29%

	<b>合计</b>	22,611,062	50.25%	23,611,062	51.33%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695,750	43.77%	19,695,750	42.82%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608,188	5.80%	2,608,188	5.67%
	3、核心员工	-	-	-	0.00%
	4、其它	85,000	0.18%	85,000	0.18%
	<b>合计</b>	22,388,938	49.75%	22,388,938	48.67%
<b>总股本</b>		45,000,000	100.00%	46,000,000	100.00%

##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76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77人。

为直观比较本次定向发行前后股东人数，仅统计审议本次发行方案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10日）在册股东及本次新增股东情况。本次发行新增1名股东，为林志扬。

##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总资产、净资产、每股净资产、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财务指标都有一定程度的提高。本次股票发行有利于改善公司负债结构，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偿债风险，提高公司资金流动性，提高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从事口腔诊疗服务。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宁振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6,261,000股，持股比例为58.36%；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宁振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6,261,000股，持股比例为57.09%。本次定向发行后，宁振健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依据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仍能够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此外，宁振健先生为公司的创始人，长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参与公司治理，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据此，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仍为宁振健。

##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宁振健	董事长	26,261,000	58.36%	26,261,000	57.09%
2	廖文政	董事、总经理	1,170,000	2.60%	1,170,000	2.54%
合计			27,431,000	60.96%	27,431,000	59.63%

##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4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59	0.04	0.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85	3.65	3.79
资产负债率	41.01%	46.53%	45.24%

##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 四、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 五、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25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5-032）；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对《2025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内容进行了更新和补充，并披露了《2025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39），修订部分均以楷体加粗的形式列示。上述对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关键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根据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 六、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宁振健）



2025年9月15日

控股股东签名：（宁振健）

2025年9月15日

## 七、 备查文件

- (一)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三) 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
- (四) 《广西蓝天口腔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五) 《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
- (六)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七)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八)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验资报告
- (九) 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十) 其他与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